



Hing Lee (HK) Holdings Limited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選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

中期報告
2024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3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5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2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宋啟慶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張港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興琪先生

馮建中先生

梁婉雯女士

審核委員會

江興琪先生(主席)

馮建中先生

梁婉雯女士

薪酬委員會

梁婉雯女士(主席)

馮建中先生

江興琪先生

提名委員會

馮建中先生(主席)

宋啟慶先生

張港璋先生

江興琪先生

梁婉雯女士

公司秘書

黃杰偉先生，FHKICPA, FCIS

授權代表

宋啟慶先生

黃杰偉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農村商業銀行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沙田安耀街3號

匯達大廈11樓1101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法律顧問

薛馮鄭岑律師行

北京盈科(深圳)律師事務所

Conyers Dill & Pearman

核數師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證券登記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股份代號

396

公司網址

www.hingleehk.com.hk

中期業績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各稱一位「董事」,統稱「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	61,530	36,992
銷售成本		<u>52,385</u>	<u>26,272</u>
毛利		9,145	10,720
其他淨收入		784	31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15)	(2,230)
行政開支		<u>(4,815)</u>	<u>(5,473)</u>
經營業務溢利		2,699	3,327
財務費用		<u>(1,602)</u>	<u>(2,560)</u>
除稅前溢利	4	1,097	767
所得稅	5	<u>(37)</u>	<u>(1)</u>
期內溢利		<u>1,060</u>	<u>766</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u>1,060</u>	<u>766</u>
		(港仙)	(港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			
—基本	6	0.01	0.01
—攤薄	6	0.01	0.01
		千港元	千港元
股息	7	<u>—</u>	<u>—</u>

第8頁至第18頁的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u>1,060</u>	<u>766</u>
其他全面虧損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的 匯兌差額(除稅後)	<u>(51)</u>	<u>(396)</u>
	<u>(51)</u>	<u>(396)</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u>1,009</u></u>	<u><u>370</u></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u><u>1,009</u></u>	<u><u>370</u></u>

第8頁至第18頁的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73,631	75,448
使用權資產	9	19,833	22,127
		<u>93,464</u>	<u>97,575</u>
流動資產			
存貨		3,592	4,09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43,777	47,0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929	33,510
		<u>86,298</u>	<u>84,69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項	11	7,903	9,9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622	4,891
銀行貸款	12	54,762	53,828
租賃負債		4,102	3,987
		<u>71,389</u>	<u>72,620</u>
流動資產淨值		<u>14,909</u>	<u>12,07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8,373</u>	<u>109,650</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286
長期服務金撥備		191	191
		<u>191</u>	<u>2,477</u>
資產淨值		<u>108,182</u>	<u>107,17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8,081	8,081
儲備		100,101	99,092
權益總額		<u>108,182</u>	<u>107,173</u>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公積金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081	176,627	3,584	5,541	7,445	(24,862)	(69,243)	107,173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1,060	1,060
其他全面虧損	-	-	(51)	-	-	-	-	(5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51)	-	-	-	1,060	1,009
調撥儲備	-	-	-	148	-	-	(148)	-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8,081</u>	<u>176,627</u>	<u>3,533</u>	<u>5,689</u>	<u>7,445</u>	<u>(24,862)</u>	<u>(68,331)</u>	<u>108,182</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8,081	176,627	3,686	5,541	7,445	(24,862)	(57,787)	118,731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766	766
其他全面收益	-	-	(396)	-	-	-	-	(39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396)	-	-	-	766	370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u>8,081</u>	<u>176,627</u>	<u>3,290</u>	<u>5,541</u>	<u>7,445</u>	<u>(24,862)</u>	<u>(57,021)</u>	<u>119,101</u>

第8頁至第18頁的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6,456	6,69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	(478)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975)	(8,8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481	(2,643)
匯率變動的影響	(62)	(274)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10	38,050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929	35,1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38,929	35,133

第8頁至第18頁的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沙田安耀街3號匯達大廈11樓1101室。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住宅家具（主要包括木製家具、梳化及床墊）、提供佈局設計、裝潢及產品展示相關之市場推廣服務、進行其本身品牌及產品設計的特許經營。

除另有註明者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尚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惟下文所披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則除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變化並無對本集團在本中期財務報告中編製或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3 分部報告

(a)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所有產品性質類似，而風險與回報亦相同。本集團經營業務歸納在單一經營分部下。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客戶所在地區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區釐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區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而釐定。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亞洲(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41,274	12,925
歐洲	2,991	563
中國	3,146	6,770
美利堅合眾國	14,119	16,734
	<u>61,530</u>	<u>36,992</u>

指定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亞洲(不包括中國)	648	877
中國	92,816	96,698
	<u>93,464</u>	<u>97,575</u>

* 亞洲主要包括日本、中東及東南亞；歐洲主要包括法國及德國。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扣除		
(a) 財務費用		
借貸利息	1,443	2,285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59	275
	<u>1,602</u>	<u>2,560</u>
(b)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350	350
已出售存貨成本	52,385	26,272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	659	659
—其他	8,090	7,282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7	2,633
—使用權資產	1,978	2,016
匯兌虧損淨額	287	3,213
	<u>287</u>	<u>3,213</u>
經計入		
利息收入	452	544
	<u>452</u>	<u>544</u>

5 所得稅

(a) 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內的稅項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u>37</u>	<u>1</u>
	<u>37</u>	<u>1</u>

- (i) 根據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交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ii) 由於本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或遷冊之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錄得應課稅溢利或承受就稅務而言之稅務虧損，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i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的標準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b) 遞延稅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因未能確定將來是否有應課稅溢利予以抵銷相關稅務機關及應課稅實體之稅務資產，故未有就累計稅務虧損70,27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69,345,000港元）確認遞延稅務資產。稅務虧損總額當中，25,55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6,821,000港元）將於五年內到期，而餘下稅務虧損45,32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42,524,000港元）按照目前稅法並無到期日。

本公司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並無重大暫時性差異（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故並無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6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06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66,000港元)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08,096,025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8,096,025股普通股)。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1,06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66,000港元)及普通股(已攤薄)的加權平均數808,096,025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8,096,025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於六月三十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8,096,025	808,096,025
由購股權所產生具攤薄潛力普通股之影響	—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8,096,025</u>	<u>808,096,025</u>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付特別股息每股7.51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待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之通函所載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派付，派付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所有條件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獲達成，而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特別股息於報告期末並無確認為負債。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 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75,448
匯兌調整	(580)
添置	-
折舊及攤銷	<u>(1,237)</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u><u>73,631</u></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82,013
匯兌調整	(1,923)
折舊及攤銷	<u>(2,633)</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u><u>77,457</u></u>

9 使用權資產

	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5,365	16,762	22,127
匯兌調整	(198)	(118)	(316)
折舊	<u>(1,722)</u>	<u>(256)</u>	<u>(1,978)</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u><u>3,445</u></u>	<u><u>16,388</u></u>	<u><u>19,833</u></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8,924	17,974	26,898
匯兌調整	(182)	(550)	(732)
折舊	<u>(1,755)</u>	<u>(261)</u>	<u>(2,016)</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淨值	<u><u>6,987</u></u>	<u><u>17,163</u></u>	<u><u>24,150</u></u>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33,518	33,021
減：虧損撥備	(11,404)	(11,464)
	<u>22,114</u>	<u>21,557</u>
已付供應商按金	17,024	23,435
可退回增值稅	2,567	1,785
其他按金、預付款及應收款項	3,799	2,046
	<u>23,390</u>	<u>27,266</u>
減：虧損撥備	(1,727)	(1,737)
	<u>21,663</u>	<u>25,529</u>
	<u><u>43,777</u></u>	<u><u>47,086</u></u>

按金及預付款預期將可於一年後收回或獨立確認為開支的金額為84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03,000港元)。所有其他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於報告期結束時，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或確認收入日期，如較早)為基準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0,372	12,598
3個月至1年	1,742	5,639
超過1年	-	3,320
	<u>22,114</u>	<u>21,557</u>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免息，通常為自開出發票日期起30至90日內到期。本集團對債務人的財政狀況作出持續信貸評估，並按照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預期可收回程度設立呆賬撥備賬。

11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項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及票據應付賬項(包括屬於貿易性質的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3,692	4,939
3個月至1年	936	1,360
1年以上	3,275	3,615
	<u>7,903</u>	<u>9,914</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結餘除外)預計於一年內結算。

12 銀行貸款

有抵押銀行貸款的變動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期初款額	53,828
匯兌調整	(388)
新造有抵押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3,287
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	<u>(1,965)</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期終款額	<u>54,762</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期初款額	70,886
匯兌調整	(2,611)
新造有抵押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8,000
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	<u>(12,770)</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期終款額	<u>63,505</u>

本集團所有銀行融資均須履行與財務機構訂立的貸款安排中常見的契約。如本集團違反有關契約，已取用的貸款需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對該等契約的遵守情況。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沒有違反任何貸款契約(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3 股本

(i)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	金額	每股面值	金額
	0.01港元的	千港元	0.01港元的	千港元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數目	
法定：				
於一月一日	3,000,000,000	30,000	3,000,000,000	30,000
增加	-	-	-	-
期／年終	<u>3,000,000,000</u>	<u>30,000</u>	<u>3,000,000,000</u>	<u>3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808,096,025	8,081	808,096,025	8,081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	-	-	-
期／年終	<u>808,096,025</u>	<u>8,081</u>	<u>808,096,025</u>	<u>8,081</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有權在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投一票。所有股份對本公司的餘下資產享有同等地位。

(ii)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iii) 於報告期末未到期及未行使購股權之條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未屆滿及未行使之購股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7
	<u>—</u>	<u>107</u>
	<u>—</u>	<u>107</u>

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已授權但未訂約的重大資本承擔。

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授予若干附屬公司的銀行融資88,2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279,000港元）提供的擔保承擔任何或然負債。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該等融資已動用54,76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828,000港元）。

16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1,286	1,324
離職後福利	<u>18</u>	<u>25</u>
	<u>1,304</u>	<u>1,349</u>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5條，構成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一部分的董事薪酬為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關連交易規定。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reat Ample Holdings Limited就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Success Profit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100%股權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代價為62,000,000港元。出售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完成。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及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之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並無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相關的重大事項須敦請董事垂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住宅家具(主要包括木製家具、梳化及床墊)、提供佈局設計、裝潢及產品展示相關之市場推廣服務、進行其本身品牌及產品設計的特許經營。

由二零二零年起，本集團引進宣傳業務，提供專業服務，如佈局設計、裝潢及產品展示。於回顧期內，隨著業務合約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屆滿，宣傳業務已停止。

中國房地產行業經歷顯著下滑，導致中國市場對家具產品的需求下降，從而影響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鑒於中國市場面臨上述挑戰，本集團正調整業務策略，專注與海外客戶發展業務，並擴大海外市場(尤其是中東及日本市場)的客戶規模及銷售額。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成功增加在日本的銷售額。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7,000,000港元增加約66.3%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1,500,000港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成功增加在日本的銷售額。因此，本集團的業務有所上升。

毛利

本集團提供較高毛利率的宣傳業務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業務合約結束後暫停。此外，本集團成功增加毛利率較低的出口銷售額，出口銷售業務的比例有所上升。因此，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率減至14.9%(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0%)。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2,4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2,200,000港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約為4,8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5,500,000港元。

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100,000港元，而上年同期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800,000港元。

前景

本集團一直專注於海外市場，將木製家具、梳化及床墊產品出口至以亞洲、歐洲及美國為主的海外國家。本集團將加強研究、開發及透過參加展覽會推廣新產品，並將經常與客戶保持聯繫，讓他們了解本集團最新的產品及與客戶分享市場趨勢資訊，以協助他們作出有利的採購決定。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留意市場趨勢及客戶喜好，以確保家居家具產品的設計及質量與市場同步。

同時，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及審閱本集團業務的整體運營及財務表現，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商業環境。我們將保護業務的基本面，保持觸覺敏銳、時刻警惕及維持紀律，同時繼續適應消費者行為、渠道及市場領域的動態變化。本集團保持謹慎但持樂觀的態度，對我們的團隊及企業價值有信心，可以把握預見的復甦。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資金及庫務活動均由高級管理層管理及監控。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38,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5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54,8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800,000港元)。於同日，資產負債比率(總債務／權益總額)為0.7(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2(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及流動資產淨值為14,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00,000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以及銀行借貸之變動分別載於本中期報告之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銷售及採購以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並無因貿易目的或出於對沖外匯匯率波動而擁有或發行重大金融衍生工具，但管理層會持續監察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作為擔保：(i)樓宇抵押；(ii)本集團的主要行政人員陳國堅先生及黃偉業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及(iii)本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企業投保。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reat Ample Holdings Limited就出售其全資附屬公司Success Profit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100%股權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代價為62,000,000港元。出售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完成。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及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之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授予若干附屬公司的銀行融資88,2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279,000港元）提供的擔保承擔任何或然負債。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該等融資已動用54,76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828,000港元）。

僱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130名僱員（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130名）。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8,7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7,900,000港元）。本公司每年檢討薪金，而酌情花紅乃參考個人表現評估、通貨膨脹及當前市況後每年派付。可提供予合資格僱員的其他福利包括僱員購股權、退休福利及醫療保險計劃。

除定期在職培訓外，本集團亦委聘專業人士向僱員提供培訓，以確保彼等可獲得最新的相關工作知識及提升工作質素。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付特別股息每股7.51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待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之通函所載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派付，派付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所有條件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獲達成，而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及相關股份（「股份」）的好倉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宋啟慶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288,596,777	35.71%
張港璋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62,040,465	7.68%
江興琪先生	實益擁有人	900,000	0.11%

附註：

1. 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808,096,025股為基礎。
2. 29,690,000股股份由宋啟慶先生持有及258,906,777股股份由King Right Holdings Limited（「King Right」）持有，King Right為一間由宋啟慶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而宋啟慶先生亦為King Right的唯一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宋啟慶先生被視作於King Right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3. 7,200,000股股份由張港璋先生持有及54,840,465股股份由United Sino Limited（「United Sino」）持有，United Sino為一間由張港璋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而張港璋先生亦為United Sino的唯一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港璋先生被視作於United Sino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的好倉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附註1) %	附註
King Right	實益擁有人	258,906,777	32.04	2
Wong Wai King女士	家族權益	288,596,777	35.71	2
United Sino	實益擁有人	54,840,465	6.79	3
Li Xin女士	家族權益	62,040,465	7.68	3
Golden Sunday Limited 〔「Golden Sunday」〕	實益擁有人	54,840,465	6.79	4
陳國堅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 法團之權益	62,040,465	7.68	4
Ho Fung Ying女士	家族權益	62,040,465	7.68	4
Top Right Trading Limited 〔「Top Right」〕	實益擁有人	51,586,293	6.38	5
黃偉業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 法團之權益	58,936,293	7.29	5
葉建群女士	家族權益	58,936,293	7.29	5

附註：

1. 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808,096,025股為基礎。
2. King Right為一家由宋啟慶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宋啟慶先生亦為King Right的唯一董事。Wong Wai King女士為宋啟慶先生的配偶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宋啟慶先生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3. United Sino為一家由張港璋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張港璋先生亦為United Sino的唯一董事。Li Xin女士為張港璋先生的配偶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張港璋先生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4. Golden Sunday為一家由陳國堅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國堅先生被視作於Golden Sunday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Ho Fung Ying女士為陳國堅先生的配偶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陳國堅先生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5. Top Right為一家由黃偉業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偉業先生被視作於Top Right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葉建群女士為黃偉業先生的配偶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黃偉業先生擁有權益的同一批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所知悉，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九日藉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其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屆滿。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於其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可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董事、供應商、服務提供商及業務合作方（「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作為彼等為本集團增長作出貢獻之鼓勵或獎賞，令本集團可更靈活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酬金、補償及／或福利。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已發行股本的10%，該10%相當於80,809,602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購股權尚未獲行使。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變動。

自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起，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包括該日），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因此，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本中期報告日期，可認購最多80,809,602股股份之購股權（佔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10%）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

企業管治

董事認同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引進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以達致有效問責。董事一直遵守維護股東權益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致力制訂並落實最佳常規。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惟以下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

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宋啟慶先生為本公司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的領導，方便策劃及推行長期商業策略。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在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以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備有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該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現時擁有三名成員，包括江興琪先生（主席）、梁婉雯女士及馮建中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備有書面職權範圍的薪酬委員會，該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薪酬委員會將就（其中包括）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本公司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董事會亦授權薪酬委員會代表董事會釐定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組合。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梁婉雯女士（主席）、馮建中先生及江興琪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備有書面職權範圍的提名委員會，該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管守則第B.3.1段。提名委員會將就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共有五名成員，即馮建中先生(主席)、宋啟慶先生、張港璋先生、梁婉雯女士及江興琪先生。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中期報告所載之會計資料尚未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發未審核中期報告

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ingleehk.com.hk刊發。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作出之持續支持致以衷心的感謝，並向本集團所有僱員為本集團的持續成功作出的貢獻及努力表示謝意。

承董事會命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宋啟慶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